

西北農學院古農學研究室叢書

齊民要術今釋

(第四分冊)

石聲漢校釋

科學出版社

內 容 提 要

本分册包括齐民要术原書卷十的点、校、注、釋。这卷原書,大部分材料是:(1)非黄河流域的經濟植物;(2)黄河流域可供食用的野生植物;(3)一些神話植物。这些材料,对于农业生产,虽无直接关系,但对經濟植物栽培馴化史說来。却供給了极有意义的考証材料。

齊 民 要 術 今 釋

(第四分册)

校釋者 石 聲 漢

出版者 科 學 出 版 社

北京朝陽門大街117号

北京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証出字第061号

印刷者 科学出版社上海印刷厂

总經售 新 华 書 店

1958年6月第一版

書号:1171

1958年6月第一次印刷

字数:176,000

(滬) 道:1-416

开本:787×1092 1/18

报:1-844

印张:9 3/9

定价:(10) 道林本 2.00 元
报纸本 1.50 元

齊民要術今釋第四分冊小記

齊民要術今釋的第四分冊，是要術原書“卷十”這一卷的點、校、注、釋。

要術卷十，體例內容，都和前九卷不同：它只包含一篇，——即“五穀果蓏菜茹非中國物產者（第九十二）”；所記的材料，也以彙錄當時書籍中已有的記載為主，賈思勰本人的原始材料，極少極少。而且，這些材料，與正常的農業生產，沒有什麼直接關係。

所謂“五穀、果、蓏、菜、茹、非中國物產者”，這一個篇名，也還是與這卷的實際內容不很相稱的。事實上，必須加上賈思勰原來在這個篇標題下自加的小注“聊以存其名目，記其怪異耳”，才可以說明這一卷這一篇的真實內容。也就是說，這一卷這一篇所記錄的植物，共有這麼四類：

（1）原來不產於黃河流域的一些有經濟價值的真實植物；它們的植株，或它們的有用部分或加工製品，到過黃河流域，曾有人就這些真實標本，作過記載的。

（2）原來黃河流域不產，它們也從沒有任何真實標本到過黃河流域；但有人在它們的原產地，就地觀察後，作成了很真實或頗真實的記載的。這些植物的經濟價值，一般地不很高。

（3）黃河流域所產的一些野生植物，本身經濟價值不大；但平時，尤其是遇到災荒時，却可以作為食物的。

（4）一些神話及傳說中的植物。

正因為原書本卷內容與材料的特殊，所以這一卷的“今釋”，在性質上也和前九卷不同。總的說來，這一卷，校和注多，而釋文則有許多省略：凡神話、迷信、傳說、記錄，以及僅僅彙列一些辭藻的“文章”，一概不釋；——這就是我所能作到的“批判接受”。但校記、注釋兩方面，則仍盡力作到比較完備。特別是“注解”，分量很大；因為這卷所引古書，多半已經散佚，核對極為困難，所以“校記”往往很曲折。至於注解的內容，不僅是文字音義，還包括着某些植物種名的初步猜測或估定，與某些栽培植物的沿革。當然，這些工作，已遠遠地超出了我的能力範圍；把它們加入到“今釋”中，是有“畫蛇添足”的毛病的。但是，因為在作這類嘗試時，發現了許多困難；估計對於一般非專家的讀者們，也許同樣會遇見這些困難。所以我才想就我個人遭逢到的和想到的，提了出來，作為批判與改正的原始材料，籲請各方面的專家們，幫助大家解決。這只是窘迫的“撿渣索塗”，而不是“班門弄斧”；希望一般讀者與專家們，多給予同情和

原諒。

猜擬植物種名時，曾由陳嵘先生的中國樹木分類學中得到許多啓示，也由（日本）齋田功太郎內外植物志中查到一些材料。中國科學院華南植物研究所吳德鄰先生對南方草木狀的考證¹⁾，也給了我很多幫助。地名的考證，則根據百衲本廿四史中的地理志部分，與楊守敬的歷代輿地沿革圖對證。

1) 植物學報，1958年，第1期，27——37頁。“詮釋我國最早的植物誌——南方草木狀”。

齊民要術今釋

目 錄

小記	I
齊民要術卷十及正文校注	723
五穀果蓏菜茹非中國物產者	723
五穀	723
稻	723
禾	725
麥	727
豆	727
東牆	728
果蓏	728
棗	732
桃	733
李	735
梨	736
柰	736
橙	736
橘	737
甘	738
柚	740
椶	740
栗	740
枇杷	741
棗	741
甘蔗	741
菱	744
棧	745
劉	745

鬱·····	746
芡·····	746
諸·····	747
蓂·····	750
楊梅·····	750
沙棠·····	751
杣·····	751
椰·····	752
檳榔·····	755
廉薑·····	758
枸櫞·····	758
鬼目·····	759
橄欖·····	760
龍眼·····	762
椹·····	763
荔枝·····	763
益智·····	764
桶·····	767
蒺藜·····	767
豆蔻·····	768
楸·····	769
餘甘·····	769
蒟子·····	770
芭蕉·····	770
扶留·····	772
茱萸·····	774
竹·····	779
筍·····	785
茶·····	786
蒿·····	786
菖蒲·····	787
薇·····	788
萍·····	789
石落·····	789

胡菱	789
承露	790
鳧茈	791
董	791
芸	793
莪蒿	793
蓄	794
萃	795
土瓜	796
苕	797
薺	798
藻	798
蔣	799
羊蹄	800
菟葵	800
鹿豆	801
藤	801
梨	805
藟	807
麻	807
蓮蔬	808
芙	808
苡	808
殭蕪	809
隱葱	809
守氣	810
地榆	810
人苧	810
莓	810
鹿葱	811
萋蒿	812
蕪	812
藜	812
覆盆	813

翹搖·····	813
烏藍·····	813
榛·····	814
荊葵·····	815
竊衣·····	815
東風·····	816
萵·····	816
蕒·····	816
莓·····	817
萱·····	817
蕒·····	817
木·····	818
桑·····	819
棠棣·····	820
械·····	821
櫟·····	821
桂·····	822
木脣·····	822
榱木·····	826
仙樹·····	827
莎木·····	827
槃多·····	827
緗·····	828
娑羅·····	829
榕·····	829
杜芳·····	830
摩廚·····	830
都句·····	833
木豆·····	833
木堇·····	833
木蜜·····	835
枳柜·····	835
杭·····	836
夫移·····	837

蠶·····	837
木威·····	837
楸木·····	838
欽·····	838
君遷·····	838
古度·····	839
繫彌·····	840
都咸·····	840
都桄·····	841
夫編·····	841
乙樹·····	842
州樹·····	842
前樹·····	842
石南·····	843
國樹·····	843
楮·····	843
槎·····	843
梓楨·····	844
薯母·····	844
五子·····	844
白緣·····	845
烏白·····	845
都昆·····	845
齊民要術卷十釋文·····	846
齊民要術序(南宋刻本葛祐之序)·····	880

齊民要術卷十

五穀^{注十.〇.一} 果蓏菜茹非中國物產者^{校十.〇.1}

聊以存其名目，記其怪異耳。爰及山澤草木任食，非人力所種者，悉附於此。

【校記十.〇.1】本篇標題：明鈔、金鈔及大多數明清刻本，都是現在這樣。漸西村舍本，末了還有“第九十二”四字。以前卷一至卷九，每卷“卷首皆有目錄，”目錄便是每卷中各篇的篇目和次第；卷十這篇，正是“凡九十二篇”的最末，也就正應當是“第九十二”。劉富曾等加上這四個字，是有理由的。但本卷只有一篇；只要把篇名寫上，已經就完成了作為目錄的任務，次第數字可有可無。宋刻本所以沒有“第九十二”等字，也正有理由。為了保存大多數版本原樣，便不添補。

【注解十.〇.一】“磬”：這一個字，是“穀”字的一個手寫變體；從六朝石刻到唐宋兩代的書中，都見有過；也是北宋初年刻寫書籍中常有的一種寫法。“穀”字所從的“穀”（這個字，見第一分冊，第140頁，卷二，“種瓠第十五”校記15.2.2.1），與所謂“籀文‘磬’字”（即除去下面“石”字的“磬”字），在當時的手寫體中，有兩個組成部分（“土”和“爰”），位置形狀都相同；臍下的一點東西，也極相似，因此很容易混淆。

五 穀

92.1.1 山海經^{校92.1.1.1}曰：“廣都之野，百穀自生，冬夏播琴^{注92.1.1.一}。”
郭璞注曰：“播琴，猶言播種；方俗言也。”

“……爰有‘膏稷’……‘膏黍’……‘膏菽’。”郭璞注曰：“言好味，滑如膏。”

92.1.2 博物志^{校92.1.2.1}曰：“扶海洲上有草，名曰‘藟’；其實如大麥。從七月熟，人斂穫，至冬乃訖。名曰“自然穀”，或曰“禹餘糧”^{注92.1.2.一}。”

又曰^{注92.1.2.二}：“地：三年種蜀黍，其後七年多螭。”

【校記92.1.1.1】引山海經：明吳琯刻古今逸史本及成化刊本山海經（均有涵芬樓影印本），卷十八，“海內經”：“西南黑水之間，有都廣之野，后稷葬焉，爰有膏菽、膏

稻、膏黍、膏稷。百穀自生，冬夏播琴……”太平御覽卷 837（百穀部一）引山海經：是“都廣之野，百穀自生，冬夏播琴”；但卷 840（百穀部四）“稷”項，卷 841（百穀部六）“豆”項，卷 842（百穀部七）“黍”項，却又都作“廣都”。案御覽往往直鈔他書，不核對原文；這裏，顯然是根據要術轉錄，所以與山海經原文不合。

又成化本郭注作“言味好，皆滑如膏。”

【校記 92.1.2.1】引博物志：吳琯刻古今逸史本（以下簡稱吳本）博物志，卷三，“異草木”第二條，是“海上有草焉，名‘篩’，其實食之如大麥。七月稔熟，名曰‘自然穀’，或曰‘禹餘糧’。”太平御覽卷 837（百穀部一）及卷 994（百卉部一）“草”項所引，均與古今逸史本相似，但篩作‘篩’，又“七月稔熟”下，有“民斂穫”一句，均與要術相同。“篩”顯然是寫錯；“民”字可能是原字，“人”字也許只是唐代避太宗李世民名諱時改寫的痕跡。

【注解 92.1.1.一】“播琴”：郭璞原注，已說明這個“琴”字當“種”字解。作為實物名的“琴”字，在兩部古地理書中，却有着兩個不同的借用：一是水經注泚水注“……有大冢，民傳曰‘公琴’者，即皋陶冢也。楚人謂‘冢’為‘琴’矣。”另一處是這裏所說的山海經。“冢”，是土堆；“種”，是作成土堆蓋覆着。這就說明，在當時的口語中，以“琴”（?kiam）記音的某一個詞，包含着有“土堆”以及“作成土堆蓋覆起來”的意義。而作為樂器的“琴”，本身是一片向上成圓形凸出像土堆的木板，又隨着板身的縱軸，用絲絃蓋覆的東西，似乎也有這兩個函義在內。目前粵語系統方言中，有作為“蓋覆”解的一個詞，讀 kam 的陰上聲；一般寫作“𪔐”，並無何種“小學”上的根據。很懷疑該是“僉”，“緘”等字，也很可能就是這兩處借用“琴”（今日粵語讀 kam 的陽平）。粵語這個詞的上入，kap，也作“蓋覆”講的，一般寫作“盍”或“合”（參看第一分冊，卷三，159 頁，蔓菁第十八，注解 18.7.1.二的“合”字）；可能就是今日方言中“扣上”的“扣”字。

【注解 92.1.2.一】“禹餘糧”：參看李時珍本草綱目（卷 23：穀之二）的“篩草”條所引陳藏器的本草拾遺和李珣的海藥本草。

【注解 92.1.2.二】“又曰”：這節仍是博物志，所以才說“又”。博物志卷四，“物理”中，有一條“莊子曰：地三年種蜀黍，其後七年多蛇。”“莊子曰”三個字，如果不是後來人攙進去的，便是張華作僞。“蜀黍”這個名稱，不見於博物志以前的書。廣雅中的“藿梁、木稷也”，王引之疏證，以為正是高粱，也就是“蜀黍”；（王說“蜀”即“獨”；意思是特別大，並不指巴蜀地名。）此外沒有更早的記載。

承中國科學院植物研究所副所長吳徵鎰先生見告，這句應是“地節三年種……”。地節是漢宣帝的一個年號。

稻

92.2.1 異物志校92.2.1.1曰：“稻，一歲夏冬再種，出交趾。”

92.2.2 俞益期注92.2.2.一賧校92.2.2.1曰：“交趾稻再熟”校92.2.2.2也。

【校記92.2.1.1】引異物志：御覽卷839（百穀部三）所引，作“交趾稻，冬夏又熟，農者一歲再種。”

【校記92.2.2.1】俞益期賧：金鈔，“賧”譌作“賧。”

【校記92.2.2.2】“稻再熟”：御覽卷839（百穀部三）所引，此條作“交趾稻再熟，而草深耕重，收穀薄。”案水經注（卷36）“溫水”條所引俞益期賧，關於稻的一節，是：“九真太守任延，始教耕犁，俗化交土，風行象林。知耕以來，六百餘年，火耨耕藝，法與華同：名曰‘白田’，種白穀；七月大作，十月登熟。名‘赤田’，種赤穀，十二月作，四月登熟。——所謂‘兩熟之稻’也。至於草甲萌芽，穀月代種（即每個月都可替換着種穀）；種桂早熟，無月不秀。耕耘功重，收穫利輕，熟速故也。米不外散，恆爲豐國。”

【注解92.2.2.一】“俞益期”：水經注卷36“溫水”（“東北入于鬱”的注文）中，有豫章俞益期，性氣剛直，不下曲俗；容身無所，遠適在南，與韓康伯書……”這大概就是要術所引“俞益期賧”的來歷。

禾

92.3.1 廣志曰：“梁禾校92.3.1.1蔓生，實如葵子。米粉白如麴，可爲饘注92.3.1.一粥；牛食以校92.3.1.2肥。六月種，九月熟。”

92.3.2 “感禾注92.3.2.一，扶疎注92.3.2.二生；實似大麥。”

92.3.3 “楊禾似藿注92.3.3.一，粒細校92.3.3.1。左折右炊，停則牙注92.3.3.二生。此中國巴禾木稷注92.3.3.三也校92.3.3.2。”

92.3.4 “大禾校92.3.4.1：高丈餘，子如小豆。出粟特校92.3.4.2國。”

92.3.11 山海經曰：“崑崙墟注92.3.11.一上，有木禾注92.3.11.二；長五尋，大五圍注92.3.11.三。”郭璞曰：“木禾，穀類也。”

92.3.21 呂氏春秋注92.3.21.一曰：“飯之美者，玄山之禾，不周之粟，陽山之稌。”

92.3.31 魏書曰：“烏丸注92.3.31.一，地宜青稌。”

【校記92.3.1.1】“梁禾”：御覽卷839（百穀部五）“禾”項所引，作“渠和”；玉函山

房輯佚書中的廣志，作“渠禾”。

【校記92.3.1.2】“以”：御覽卷839（百穀部五）“禾”項所引作“之”（玉函山房輯佚書據御覽引）；“之”字比“以”字更順適。

【校記92.3.3.1】“粒細”：御覽卷839（百穀部五）“禾”項所引，“細”下還有“也”字。

【校記92.3.3.2】“也”：祕冊彙函系統各本，譌作“民”。

【校記92.3.4.1】“大禾”：“大”字，明清刻本皆作“火”，應依明鈔、金鈔作“大”。

【校記92.3.4.2】“粟特”：御覽所引，作“粟特特”，顯係“衍文”。

【注解92.3.1.一】“饘”：饘粥，是比較稠些的粥。

【注解92.3.2.一】“感禾”：本草綱目（卷23：“穀之二”）引陶宏景名醫別錄：薏苡一名“藟米”，一名“藟珠”；陶注“音感”。依玉篇艸部“藟”字的注音，有“公禪”和“公棟”兩個讀法（即讀 gǎm 或 gùṇ）。這樣，似乎可以暗示，這裏所謂“感禾”也許就是薏苡屬的“川穀” *Coix lacryma-jobi*，而不是薏苡本身。薏苡是早已知道的東西，〔相傳東漢時馬援曾經從交趾，（現在的越南）帶了一車薏苡回來〕似乎不會再給它另外安上一個“異名”；因為只是相似而並不相同，才把它稱為“結實像 gam 的禾”。

【注解92.3.2.二】“扶疏”：枝葉伸張茂盛，稱為扶疏。

【注解92.3.3.一】“藿”：假借作“荻”字用——“藿”是藜；單子葉植物，不會像藜；但像蘆荻的，却非常普通。

【注解92.3.3.二】“牙”：即“芽”。（參看第一分冊，卷二，172頁，注解22.2.1.二及第三分冊，卷八，518頁，校記68.3.2.3）

【注解92.3.3.三】“木稷”：廣雅釋草“藿梁，木稷也。”即高粱。“巴禾”是高大的禾。神話傳說中，它的種子結成後隨即發芽，又可長成新植株，繼續結實。

【注解92.3.11.一】“墟”：山海經海外南經“崑崙墟”郭璞注：“墟，山下基也。”

【注解92.3.11.二】“木禾”：這裏的“木禾”，可能是上文“楊禾”之類，高大而子實可以作食物的一種禾本科植物——也許是野生的 *Holcus*（絨毛草）。

【注解92.3.11.三】“圍”：“圍”字，作為量圓柱粗細的單位的，有兩種標準：一種是“兩手合抱”，一種是兩手兩拇指與兩食指聯成的範圍。本卷中所說的“圍”，常指後一種標準。

【注解92.3.21.一】呂氏春秋：本卷所引呂氏春秋，大部分是孝行覽的“本味篇”；這篇假話伊尹答湯問，列舉了許多好吃的東西。

【注解92.3.31.一】烏丸：這所謂魏書，是一部已佚的史書，專記三國魏的史事

的。“烏丸”，今本三國志多作“烏桓”；這裏的“丸”，顯然是南宋初年刻寫時避欽宗桓的名諱，改作“丸”的。烏桓本是東胡族的一個支派；被匈奴的冒頓單于趕到了今日內蒙地方的“烏桓山”下；兩漢時，在山西河北的長城以外，有過一段興盛歷史；曹操後來把它打散了。宋本三國志魏志，有“烏丸傳”。

麥

92.4.1 博物志校92.4.1.1曰：“人啖麥橡，令人多力，健行。”

92.4.2 西域諸國志曰：“天竺注92.4.2.一，十一月六日爲冬至，則麥秀校92.4.2.1；十二月十六日爲臘，臘麥熟校92.4.2.2。”

92.4.3 說文曰：“麤，周所受來麤也。”

【校記92.4.1.1】引博物志：吳本博物志，（卷四：“食忌”），此條作“啖麥稼，令人力健行。”御覽卷838（百穀部二）“麥”項所引，作“啖麥令人多力”。

【校記92.4.2.1】“麥秀”：祕冊彙函系統各本，多作“麥禾”，漸西村舍本與明鈔、金鈔同，作“麥秀”。御覽卷838所引，也是“麥秀”。

【校記92.4.2.2】“臘麥熟”：明鈔、金鈔及明清多數刻本，都作“臘麥熟”；在“臘”字處頓，可以講解。漸西村舍本依御覽改作“則麥熟”，更合一般習慣用法。

【注解92.4.2.一】“天竺”：我國稱印度的古名。

豆

92.5.1 博物志曰：“人食豆三年校92.5.1.1，則身重，行動難校92.5.1.2。恆食小豆，令人肌燥校92.5.1.3蠱理。”

【校記92.5.1.1】“三年”：要術各本，與吳本博物志同樣作“三年”。御覽卷841（百穀部五）“豆”項所引，作“三斗”；依當時度量衡折算，三斗約等於今日的六升多，一次吃下六升多豆，也會發生“行動難”的結果。

【校記92.5.1.2】“行動難”：要術各本，都是“行動難”；御覽所引，則與吳本博物志一樣，是“行止難”。

【校記92.5.1.3】“人肌燥”：明鈔、金鈔，與御覽所引同。吳本博物志，作“人肥肌蠱燥”。

東 牆

92.6.1 廣志校92.6.1.1曰：“東牆校92.6.1.2；注92.6.1.一：色青黑，粒如葵子。似蓬草。十一月熟。出幽、涼、并注92.6.1.二、烏丸地。”

92.6.2 河西語曰：“貸我東牆，償我田校92.6.2.1梁。”

92.6.3 魏書注92.6.3.一曰：“烏丸，地宜東牆，——能作白酒。”

【校記92.6.1.1】引“廣志”：御覽卷842（百穀部六）所引，“出幽、涼、并、烏丸地”；作“幽、涼、并，皆有之。”

【校記92.6.1.2】“東牆”：明鈔、金鈔，都是“牆”字；祕冊彙函系統各本，用明代的俗字“牆”；御覽卷842（百穀部六）“東牆”項所引各書，一律用“牆”字。可能與後來遼史稱爲“登相”，天祿餘識稱爲“登廂”一樣，都只是記音字。

【校記92.6.2.1】“田”：漸西村舍本作“白”；玉函山房輯佚書同。御覽842所引，仍作“田”；但書名作“西河語”。

【注解92.6.1.一】“東牆”：西北師範學院孔憲武教授說，今日甘肅河西還用沙蓬（*Agriophyllum arenarium*）的種子作糧食，也還稱爲“東牆”。（參看本草綱目拾遺，卷八，諸穀部第一條“沙米”。）

【注解92.6.1.二】“幽、涼、并”：幽州，包括今日河北和遼西；涼州，大部分是今日甘肅省；并州包括保定、正定、太原、大同等地方。

【注解92.6.3.一】魏書：三國志魏志烏丸傳裴松之注，引魏書，“烏丸者，東胡也。地宜青穠東牆。東牆似蓬草，實如葵子，至十月熟，能作白酒。”可見要術這條是和92.3.31同樣，引自王沈(?)魏書的。

果 蓀

91.11.1 山海經曰：“平丘，百果所在校92.11.1.1。”“不周注92.11.1.一之山，爰有嘉果；子如棗，葉如桃，黃花赤樹，食之不飢校92.11.1.2。”

92.11.2 呂氏春秋曰：“常山之北，投淵之上，有百果焉：羣帝所食。”“羣帝，衆帝先升遐校92.11.2.1者。”

92.11.3 臨海異物志注92.11.3.一曰：“楊桃注92.11.3.二：似橄欖校92.11.3.1，其味甜。五月、十月熟。諺曰：‘楊桃無蹙，一歲三熟。’其色青黃，核如棗核。”

92.11.4 臨海異物志曰：“梅桃校92.11.4.1子，生晉安侯官校92.11.4.2；
注92.11.4.1縣。一小樹，得數十石實；大三寸，可蜜藏之。”

92.11.5 臨海異物志曰：“楊梅注92.11.5.1，有七脊；子生樹皮中。其體雖異，味則無奇。長四五寸；色青黃，味甘校92.11.5.1。”

92.11.6 臨海異物志曰：“冬熟注92.11.6.1，如指大，正赤；其味甘校92.11.6.1，勝梅。”

92.11.7 “猴闌子注92.11.7.1，如指頭大；其味小苦，可食。”

92.11.8 “關桃子，其味酸。”

92.11.9 “土校92.11.9.1翁子，如漆子大；熟時甜酸，其色青黑。”

92.11.10 “枸校92.11.10.1槽子，如指頭大；正赤，其味甘。”

92.11.11 “雞橘子注92.11.11.1，大如指；味甘。永寧校92.11.11.1界中有之。”

92.11.12 “猴總子注92.11.12.1，如小指頭大，與柿相似。其味不減於柿。”

92.11.13 “多南子注92.11.13.1，如指大，其色紫，味甘，與梅子相似。出晉安校92.11.13.1。”

92.11.14 “王壇子，如棗大，其味甘。出侯官校92.11.14.1 越王祭太一壇邊，有此果。無知其名；因見生處，遂名‘王壇’。其形小於龍眼，有似木瓜校92.11.14.2。”

92.11.15 博物志曰：“張騫校92.11.15.1使西域，還，得安石榴、胡桃、蒲桃。”

92.11.16 劉欣期交州記注92.11.16.1曰：“多感子校92.11.16.1，黃色，圍一寸。”

92.11.17 “蕉子注92.11.17.1，如瓜；大亦似柚。”

92.11.18 “彌子，圓而細；其味初苦後校92.11.18.1甘。——食，皆甘果也。”

92.11.19 杜蘭香傳注92.11.19.1曰：“神女降注92.11.19.2 張碩，常食粟飯。並有非時果，味亦不甘；但校92.11.19.1一食可七八日不飢。”

【校記92.11.1.1】“平丘，百果所在”：兩明本山海經，“海外北經”，都是“平丘，在

三桑東，……百果所生。”要術所引，顯有錯漏。

【校記92.11.1.2】引山海經文：兩明本山海經，（西山經）“不周之山……爰有嘉果，其實如桃，其葉如棗，黃華而赤桴，食之不勞。”御覽964（果部一）“果”項所引，是“不周之山，爰有嘉果，其實如桃李，其葉華赤，食之不飢。”只是節錄。

【校記92.11.2.1】“升遐”：“遐”字，明鈔與明清刻本均譌作“過”，依金鈔改。（今本呂氏春秋高誘注亦作“遐”）。“升遐”即“皇帝死去”的代用語。

【校記92.11.3.1】引臨海異物志：“似橄欖”：御覽卷974（果部十一）所引，作“似南方橄欖”。又“五月十月”上，多一“常”字。

【校記92.11.4.1】“梅桃”：御覽卷974引，果名作“楊桃”，仍出自臨海異物志，顯然御覽有誤。

【校記92.11.4.2】“侯官”：明鈔誤作“候官”，與御覽同；依明清刻本改作“侯官”。

【校記92.11.5.1】“味甘”：御覽卷974所引，字句全同，只最末多一個“也”字。

【校記92.11.6.1】“其味甘”：明鈔及明清刻本缺“其”字，依金鈔及御覽卷974所引補。

【校記92.11.9.1】“土”：金鈔及明清刻本作“士”，明鈔及御覽卷974所引作“土”。

【校記92.11.10.1】“枸”：金鈔作“拘”；御覽卷974所引作“狗”。

【校記92.11.11.1】“永寧”：御覽卷974所引，“永寧”下有“南”字，永寧是漢代建置的縣，在今日浙江永嘉。

【校記92.11.13.1】“出晉安”：御覽卷974所引，作“晉安侯官界中有”。

【校記92.11.14.1】“出侯官”：御覽卷974所引，作“晉安侯官”。下文“祭太一”，無“太一”兩字。

【校記92.11.14.2】“有似木瓜”：御覽卷974所引，下尚有“七月熟，甘美也”一句。

【校記92.11.15.1】“張騫”：吳本博物志爲“張騫使西域，還，乃得胡桃種”，無“安石榴與蒲桃。”但玄應一切經音義卷六，妙法蓮華經第三卷音義，“蒲桃”條注，所引博物志與要術同。

【校記92.11.16.1】“多咸子”：金鈔作“多咸子”。

【校記92.11.18.1】“後”：金鈔譌作“從”。

【校記92.11.19.1】“味亦不甘，但……”：御覽卷964（果部一）所引，無“味”字，是“碩食之”；“但”字是“然”字。

【注解92.11.1.一】“不周”：山海經、大荒西經“西北海之外，大荒之隅，有山而不